

证券代码：872577

证券简称：浏经水务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浏经水务

NEEQ:872577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1 年 2 月，北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1 年 3 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正式投产。该项目创新“光伏+水务”模式，利用厂区上空 5 万平方米面积，采用国内先进的柔性支架安装搭配钢结构建设光伏电站，实现土地及空间资源二次开发利用，每年可提供约 600 万度绿色清洁电能，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相比于火力发电碳减排每年达到 5000 多吨，减排效益显著。2021 年 4 月，该项目成功通过省预算内基建投资“循环经济发展和资源综合利用”专项项目申报。2021 年 10 月，该项目获评 2021 年度湖南省循环经济研究会科学技术三等奖，为公司获得的重量级奖项。随着该项目的建成，北园再生水厂污水处理规模提高至 8 万吨/天，再生水回用设施规模 3 万吨/天，实现了降污减排的目标，提高了水资源的循环利用。



2021 年 3 月，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管理，公司积极响应浏阳市应急管理局号召，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和考试，39 名参培人员全部取得浏阳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培训合格证证书，全面实现公司各层级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2021 年 6 月，公司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月”活动动员大会，开展安全主题培训、反恐演练、有限空间作业演练、安全知识竞赛等系列活动，营造了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推动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落实落细，助力公司安全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2021 年 11 月，湖南省企业上市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公布了“2021 年湖南省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名单”。对进入省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的企业，政府部门将作为重点扶持对象，加强上市指导，改进上市服务，大力支持和推动企业上市。公司连续两年成功入围上市“后备军”榜单。

2021 年度，公司大力推进农村安全饮水项目建设，完成了浏阳市永安镇督正村、芦塘村、永和村、大安村共计约 3365 户管网及户表安装。截至报告期末，3315 户已经通水，有效解决了 1.33 万余人的用水问题。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娟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立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红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目前，公司生产的自来水全部供应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区）本地市场，在一定的时期内存在着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受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入驻企业发展情况的影响较大。作为园区内具有垄断地位的水务企业，为了保证生产，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繁荣，公司近年来一直在努力扩大供水规模，通过兴建或扩建一批供水设施，逐步满足浏阳经开区经济发展对于供水的增长需求，巩固公司在本地的绝对垄断地位。
（二）政府对水价干预和管制的风险	城市供水是重要的公用事业，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省价格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省城市供水价格管理和省辖市的供水价格的制定和调整工作；各市州价格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县（市）城关镇供水价格的制定和调整工作；县（市）价格行政主管部门负责除城关镇外的建制镇和集镇的供水价格的制定和调整工作。由于供水价格受到政府的严格管制，因此存在政府通过管制或者

	干预水务公司价格的制定，进而影响到水务公司的经济效益的情况。
（三）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水务公司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 2016 年 1 月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污水处理公司拥有 25 年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2019 年 10 月，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为期 32 年的《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及截污干管工程特许经营协议》。两份特许经营协议在经营权期满后，同等条件下污水处理公司享有优先获得特许经营的权利。但是污水处理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四）污水处理费价格变动的风险	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费收入全部来自于地方财政，2016 年污水处理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为期 25 年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协议中约定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按设计水量向污水处理公司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服务费标准为 2.6 元/吨，实施期暂定为 2 年（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 年期满后，经向经开区管委会请示，2020 年以前继续按原价执行。目前公司正在与管委会就污水处理服务费进行沟通，待协调出具初步意见后再予以报告明确，若财政调整污水处理费价格，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2019 年 10 月签订的《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及截污干管工程特许经营协议》，协议中约定以基本水量作为污水处理服务费和配套设施服务费的计算依据。污水处理服务费标准为 2.927 元/吨，配套设施服务费为 0.546 元/吨。协议约定可通过一般调价、政策性调价、监审调价等方式进行调价，公司也可以每 3 年向浏阳经开区管委会提出调价申请。污水处理费调价受多方因素影响，若污水处理费价格调整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文件，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财税[2009]9 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 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 3%征收率”，即公司销售自来水的增值税征收率由按照 6%税率征收调整为按照 3%税率征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政策进行整合和调整。其中，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优惠政策由原来的免征增值税优惠改为即征即退增值税优惠，污水、垃圾及污泥处理劳务在缴税后返还 70%。若未来国家对于供水业务的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六) 水源水质变化的风险	捞刀河为湘江一级支流，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境内，发源于浏阳市石柱峰北麓，流经浏阳市社港镇、龙伏乡、沙市镇、北盛镇和永安镇，长沙县春华镇和黄花镇，以及开福区捞刀河街道，于长沙城北洋油池汇入湘江，全长 141 公里，流域面积 2543 平方公里。捞刀河两岸有浏阳经开区和长沙经开区两大开发区，近年来浏阳经开区和长沙经开区的工业企业发展迅速，如取水口的上游入河排放口管理不规范，将可能导致捞刀河水源污染。若污染较轻，水质下降程度不大，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本公司的制水成本，引起公司效益下滑；若污染较重则可能导致公司被迫改变取水点，制水成本不可预计的增加，公司效益大幅下滑，并使公司及时向客户供水的能力受到影响。
(七) 污水处理质量控制的风险	在污水处理过程中如果进厂水水质未达到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排污企业超标排放）或遇突发灾害性气候，会影响污水处理的排水水质。为此子公司制订了紧急情况预警方案，并且在日常生产中主动与政府监管部门协作，加强对进厂水水质的监控。尽管如此，公司仍然不可避免因突发事件而导致污水处理排水水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风险。
(八) 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期，在公司治理上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管理层需要稳固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并切实执行及完善好相关制度。因此，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要求，或者内部控制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水务公司、浏经水务	指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管委会	指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金阳集团	指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汇创	指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指	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金源公司	指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鑫能公司	指	浏阳鑫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指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Liuyang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Wateraffairs Co.,Ltd -
证券简称	浏经水务
证券代码	872577
法定代表人	张娟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婷
联系地址	浏阳经开区康万路 373 号水务公司
电话	0731-83250578
传真	0731-83250578
电子邮箱	992178986@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njytz.com.cn/
办公地址	浏阳经开区康万路 373 号水务公司
邮政编码	410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浏阳经开区康万路 373 号水务公司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9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8 年 1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水的生产和供应业-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主要业务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7305266613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康万路 373 号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28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财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长春	胡绪峰
	1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9,508,315.56	164,181,761.07	15.43%
毛利率%	45.38%	48.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54,427.40	29,781,730.57	14.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825,908.94	29,464,341.01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4%	10.4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08%	10.34%	-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5	1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42,548,952.21	821,197,883.27	14.78%
负债总计	631,693,328.01	521,296,686.47	21.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855,624.20	299,901,196.80	3.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5	1.50	3.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6%	22.0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02%	63.48%	-
流动比率	1.75	1.31	-
利息保障倍数	2.01	2.9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9,018.06	155,922,604.85	4.5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3	1.68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78%	-4.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43%	70.86%	-
净利润增长率%	14.01%	12.0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11,591.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6,9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504,691.28
所得税影响数	1,376,172.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28,518.46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该政策的执行,对公司报表没有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生活饮用水国家标准的要求严格控制出厂水的质量，为保障企业和居民用水的需求，公司实行 24 小时连续生产。公司通过人工调控和自控系统对生产过程进行控制，根据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居民不同时段的用水量适时进行生产工艺参数调整，并通过生产监控系统对生产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自来水生产的过程是去除原水体中会给人类健康和工业生产带来危害的悬浮物质、胶体物质、细菌及其他有害成分，使净化后的水能够满足生活饮用及工业生产的需求。

2、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浏阳经开区内具有垄断地位的水务企业，所生产的自来水通过管道输送至经开区内需要用水的企业和居民用户，并且在用户端以水表计量实际售水量，按月向用户收取水费。公司根据政府核准的供水价格向用户收取水费，收取的水费以用户端安装的远程控制电子水表所计量的使用水量计算。没有安装电子水表的用户，需要抄表员每月一次上门抄表，用户按照水量缴纳和预存水费。

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方面，公司作为具有垄断地位的水务企业，承担着为园区内企业及居民提供工业及生活用水的职能，因此对于新入驻园区的企业或居民，公司通过派遣服务人员上门拜访询问客户需求或者在营业大厅、政务服务大厅开设咨询窗口的方式来获取客户；交易背景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自来水，通过供水管网运输，供水企业的售水区域具有极强的地域性，管网的铺设线路是在政府规划下建成的，因此一旦建成就很难再改变，新进入市场的竞争者一般是要与原来的供水公司合作才能进入这个市场，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定价政策方面，公司依据《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共供水水资源费标准的通知》（浏经发[2015]51 号）、《浏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浏阳市财政局、浏阳市水务局关于调整我市城市公共供水水资源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浏发改价发[2015]3 号）和《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降低企业成本实施意见〉的通知》（浏经发[2016]83 号）定价；销售方式方面，公司通过直接与客户签订供水合同的方式进行直接销售，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时提供周到的维护服务，供水合同的期限为自供水关系存在期内均有效。

3、定价模式

（1）自来水收费

公司依据《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共供水水资源费标准的通知》（浏经发[2015]51 号）、《浏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浏阳市财政局、浏阳市水务局关于调整我市城市公共供水水资源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浏发改价发[2015]3 号）和《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降低企业成本实施意见〉的通知》（浏经发[2016]83 号）定价。公司向自来水终端用户征收的自来水终端水价包括：自来水价格、水资源费和代收污水处理费。其中，“水资源费和污水处理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司向用户代收后分别上缴非税收入管理局和财政局，不计入公司收入和成本。

（2）污水处理费

依据《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污水处理费是按照“污染者付费”原则，由排水单位和个人缴纳并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和污泥处理处置的资金。污水处理费属于政府非税收入，全额上缴地方国库，纳入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实行专款专用。污水处理费的征收标准，按

照覆盖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营和污泥处理处置成本并合理盈利的原则制定，由县级以上地方价格、财政和排水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执行。使用公共供水的单位和个人，其污水处理费由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委托公共供水企业在收取水费时一并代征，并在发票中单独列明污水处理费的缴款数额。公共供水企业代征的污水处理费，由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征缴入库。污水处理费一般应当按月征收，并全额上缴地方国库。

4、盈利模式

公司收取的水费是主要的盈利来源，收取方式分成两类，一类是企业用户，企业用户可以选择到营业服务大厅通过 POS 机刷卡、水费预存、现金交费或者通过银行公对公转账的方式支付。二类是居民用户，居民用户可以选择到营业大厅通过 POS 机刷卡、水费预存、现金缴费或者通过微信和支付宝缴纳水费。

5、子公司商业模式

（1）特许经营模式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予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在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范围内从事污水处理的经营许可。在特许经营期内，子公司只对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收集的污水进行处理，未经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书面同意，不得接受任何第三方的污水进行处理。

（2）特许经营有效期限

①2016 年污水处理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除非依据本协议进行延长或第 14 条而终止，特许经营期应为 25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

②2019 年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经营期由建设期和运营期组成，期限为 32 年，自北园再生水厂开工日起开始计算。

（3）特许经营期内子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子公司享有特许经营期内的特许经营权，应在特许经营期内自行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负责进行项目的融资，建设以及项目设施的运营与维护；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方式取得污水处理服务费。

（4）特许经营期限的延长

子公司应该在特许经营期满 12 个月前申请续签，如子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提供了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定的服务，则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获得特许经营的权利。

（5）特许经营期内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权利与义务

授予子公司特许经营权；根据本协议的规定按时向子公司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协助子公司办理有关政府部门要求的各种与本项目有关的批准；对子公司污水处理过程实施监管，包括产品和服务质量，项目经营状况和安全防范措施，以及协助相关部门核算和监控成本等。

（6）污水处理服务费的定价

①2016 年污水处理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

在运营期内，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每月按设计水量向子公司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服务费标准为 2.6 元/吨（2020 年以前按 2.6 元/吨实施，2021 年公司正在与管委会沟通协调，待协调出具初步意见后再予以报告明确）。污水处理服务费计算方法为：

污水处理服务费=2.6 元/吨×5.5 万吨×当月天数

②2019 年，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

（a）污水处理服务费=正常情况下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其他情况下的污水处理服务费

（I）正常情况下的污水处理服务

（i）月实际处理量≤月实际进水水量≤月基本水量

正常情况下的污水处理服务=月基本水量×污水处理服务单价-（月基本水量-月实际处理量）×每立方米污水处理可变成本

（ii）累计设计处理量的 1.1 倍≥月实际处理水量>月基本水量

正常污水处理服务费=月基本水量×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月实际处理量-月基本水量）×每立方米污水处理可变成本×110%

（II）其他情况的污水处理服务费

（i）试运行期间，因乙方责任导致实际处理水量≤基本水量期间；暂停期间

污水处理服务费=实际处理水量×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

（ii）发生自然灾害、社会异常事件的不可抗力期间

污水处理服务费=（基本水量+实际处理水量）×0.5×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

（iii）异常进水、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外供电中断

污水处理服务费=基本水量×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基本水量-实际处理量）×每立方米污水处理可变成本

（b）自截污干管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有义务每月按约定基本水量向乙方支付配套设施服务费，计算方法为：

当月配套实施服务费金额=月基本水量×配套设施服务费单价

（7）生产模式

子公司按照生产工艺进行污水的处理，为保障企业排水的需求，实行 24 小时连续生产。子公司通过自控系统对生产过程进行控制，根据收集污水量适时进行调整，并通过生产监控系统对生产设备运行情况进行 24 小时监控。

子公司南园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设施一共分两期分别建设完工。一期工程采用 A/O+BAF+C102 消毒工艺，处理规模为 2.0 万吨/天，一期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B 标准后排入捞刀河。二期工程采用改良型 A2/O+BAF+三合一体深度处理+紫外消毒工艺，处理规模为 3.5 万吨/天，二期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后排入捞刀河。

子公司北园再生水厂的一期工程污水处理出水基本控制项目中常规污染物指标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准 IV 类水标准执行（TN≤10mg/l），污水处理工艺流程为：污水厂进水→预处理→（事故池）→初沉池→均质池→中间提升泵房→水解酸化池→MSBR 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滤池→臭氧接触池→接触消毒池→出水提升泵站（外河水位高时使用）→捞刀河。

（8）销售模式

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企业和居民提供工业、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公司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以此来保障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6,948,805.58	18.77%	7,619,760.70	0.93%	2,222.24%
应收票据	-	0.00%	-	0.00%	-
应收账款	105,775,331.33	11.22%	113,685,164.67	13.84%	-6.96%
存货	-	0.00%	-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	0.00%	-
固定资产	481,332,770.19	51.07%	526,233,836.04	64.08%	-8.53%
在建工程	88,798,494.06	9.42%	51,575,397.11	6.28%	72.17%
无形资产	70,280,549.57	7.46%	71,730,388.11	8.73%	-2.02%
商誉	-	0.00%	-	0.00%	-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9.55%	20,000,000.00	2.44%	350.00%
长期借款	297,000,000.00	31.51%	317,000,000.00	38.60%	-6.31%
合计	942,548,952.21	-	821,197,883.27	-	14.7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本年货币资金较上年增长 2222.24%，主要系年末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取得专项债 6000 万元，公司取得浏阳现代制造产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水费 300 余万元所致；此外，本期短期借款余额新增了 7000 万元，有效的补充了公司的营业资金；

在建工程：本年在建工程较上年增长 72.17%，主要系园区管网建设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 余万元，截污干管二阶段开建，本年度新增投资 1470 余万元；

短期借款：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50%，主要系本年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借款 6000 万元，取得浦发银行借款 3000 万元。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9,508,315.56	-	164,181,761.07	-	15.43%
营业成本	103,508,874.06	54.62%	84,999,215.52	51.77%	21.78%
毛利率	45.38%	-	48.23%	-	-
销售费用	-	0.00%	-	0.00%	-
管理费用	26,509,052.39	13.99%	21,251,312.05	12.94%	24.74%
研发费用	-	0.00%	-	0.00%	-
财务费用	19,718,487.42	10.41%	19,227,040.04	11.71%	2.56%
信用减值损失	-37,301.57	-0.02%	81,479.55	0.05%	-145.78%
资产减值损失	-	0.00%	-	0.00%	-
其他收益	6,523,915.78	3.44%	12,214.64	0.01%	53,310.63%
投资收益	-	0.00%	-	0.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	0.00%	-	0.00%	-
汇兑收益	-	0.00%	-	0.00%	-
营业利润	44,380,288.81	23.42%	36,777,493.46	22.40%	20.67%
营业外收入	10,100.00	0.01%	1,206,055.31	0.73%	-99.16%
营业外支出	1,017,000.00	0.54%	782,869.23	0.48%	29.91%
净利润	33,954,427.40	17.92%	29,781,730.57	18.14%	14.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45.78%，主要系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3 万余元所致；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55310.63%，主要系递延收益结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9.16%，主要系递延收益结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9,409,315.56	164,082,678.27	15.44%
其他业务收入	99,000.00	99,082.80	-0.08%
主营业务成本	103,508,874.06	84,999,215.52	21.78%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同期增减%
自来水供水 服务收入	77,952,582.79	28,877,093.95	62.96%	14.28%	11.34%	1.58%
污水处理收 入	111,456,732.77	74,631,780.11	33.04%	16.26%	26.36%	-13.94%
其他业务	99,000.00	0	100.00%	0.00%	-	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按产品分类的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1	浏阳市财政局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111,456,732.77	58.81%	否
2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21,230.12	20.59%	否
3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4,904,346.10	2.59%	是
4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417,583.84	0.75%	否
5	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	1,363,920.78	0.72%	否
合计		158,163,813.61	83.4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1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12,316,248.13	40.24%	否
2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650,662.38	28.27%	是
3	长沙天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81,892.20	3.54%	否
4	衡阳市建衡实业有限公司	1,078,912.20	3.53%	否
5	湖南湘鑫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79,907.15	1.57%	否
合计		23,607,622.06	77.1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9,018.06	155,922,604.85	4.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70,694.77	-90,760,596.00	-2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41,221.59	-82,305,362.05	-187.77%

现金流量分析：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大主要由于上期借款收入 2000 万元，本年较去年同期取得借款增加 7000 万元，同时取得专项债资金 6000 万元；此外本年偿还债务金额 3500 万元，去年同期偿还债务 8300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0,000	675,747,239.40	141,126,897.00	111,456,732.77	19,025,613.2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 是 ☒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优化工艺技术，完善治理管理体系，随着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50.83 万元，同比增长 15.43%，总资产 94,254.9 万元，同比增长 14.78%。

报告期内，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保持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各项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团队、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发生。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5,000,000.00	24,234,743.7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3,000,000.00	6,064,955.19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200,000.00	99,000.00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1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今后不占用公司资产及利用公司资产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任职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履行竞业禁止义务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污水收费权	收费权	质押	0	0%	污水处理公司取得工商银行固定资产借款，专用于北园污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建设，以北园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污水权进行质押担保。
总计	-	-	0	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18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浏阳）字 00031 号贷款金额 34,00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用于浏阳经开区北园再生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同时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浏阳（质）字 0001 号质押合同，以浏阳经开区北园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污水权进行质押担保。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	-	0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	0	-
	董事、监事、高管	0	-	-	0	-
	核心员工	0	-	-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	-	20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	100%	-	200,00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0	-	-	0	-
	核心员工	0	-	-	0	-
总股本		200,000,000	-	0	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	0	180,000,000	90%	180,000,000	0	0	0
2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0	20,000,000	10%	20,000,000	0	0	0
合计		200,000,000	0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为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3%
2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6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4.35%

		浏 阳 支 行					
3	保证借 款	上 海 浦 东 发 展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长 沙 分 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16 日	2022 年 7 月 29 日	3.83%
4	固定资 产借款	中 国 工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浏 阳 支 行	银行	340,000,000.00	2018 年 6 月 27 日	2033 年 6 月 20 日	5.145%
合计	-	-	-	450,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6 月 18 日	1.15 元	-	-
合计	1.15 元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 元	-	-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娟娟	董事长	女	否	1980 年 9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杜威	董事	男	否	1985 年 6 月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杜威	总经理	男	否	1985 年 6 月	2021 年 9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胡立文	董事	男	否	1972 年 5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邹俊杰	董事	男	否	1969 年 8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黎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74 年 12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张绍平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73 年 11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荆波	监事	男	否	1986 年 6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杨腾跃	监事	男	否	1981 年 10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张红生	财务总监	女	否	1973 年 5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张婷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2 年 9 月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张娟娟在湖南汇创担任董事长，邹俊杰在湖南汇创担任董事，胡立文在湖南汇创担任董事、经理，张绍平、荆波、张婷在湖南汇创担任监事；张红生在金阳集团担任董事，张绍平在金阳集团担任监事。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杜威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工作调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杜威，男，198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在湖南衡阳建滔化工有限公司烧碱生产部工作；2010 年 6 至 2011 年 1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

司污水处理专干；2011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供水生产科副科长；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污水生产部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项目办、能源办副主任；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产业促进科科长；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局长助理、能源办副主任；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副局长；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区）管委会经济运行局副局长；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2	-	7
行政人员	4	-	0	4
技术人员	10	3	-	13
财务人员	4	-	0	4
生产人员	26	3	-	29
营业服务人员	12	-	0	12
子公司	24	8	-	32
员工总计	85	16	0	10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6
本科	30	48
专科	29	25
专科以下	24	22
员工总计	85	10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薪酬及绩效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薪酬制度，规范薪酬标准。同时，进一步完善现有激励机制，优化绩效指标考核体系，确保薪酬与绩效挂钩。公司员工薪酬包括薪金、奖金，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 2、培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通过内部引进讲师与外派学习等模式，加强管理人员与职工专业技能、综合能力，进一步夯实公司人才队伍。
- 3、离退休人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 35 名离退休职工的管理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按照公司已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来完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到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及时跟踪监管部门的披露要求和公司需披露的信息，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部门负责人信息披露风险防控的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最大程度确保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独立、安全和完整。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

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规定程序。公司重大决策都能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规则履行相关程序，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过重大过失。截至报告

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3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地点均为：浏阳经开区康万路 373 号水务公司 301 会议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会议通知提前 20 日发出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召开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会议通知提前 15 日发出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依法独立运行、履行职责，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职能机构，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清晰的资产结构。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公司除应收账款及部分定期存款用于借款质押外，主要资产不存在为第三方抵押、质押或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等财产保全、执行措施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也不存在权属争议的重大纠纷。

（三）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拥有一套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不受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非正当干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四）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体系，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未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运营资金，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的开户银行为工商银行浏阳工业园支行，银行账号为 1901026809000000489；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现行的内控制度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实际运营中，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能够得到全面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能够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本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完善相关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2]00178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长春	胡绪峰
	1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7号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经水务)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浏经水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浏经水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浏经水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浏经水务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浏经水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浏经水务管理层负责评估浏经水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浏经水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浏经水务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浏经水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浏经水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浏经水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22]001787 号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之签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长春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绪峰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76,948,805.58	7,619,760.7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105,775,331.33	113,685,164.67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注释 3	2,565,184.36	2,163,694.2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118,136.20	798,176.5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5	12,031,148.80	10,497,451.31
流动资产合计		297,438,606.27	134,764,247.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6	481,332,770.19	526,233,836.04
在建工程	注释 7	88,798,494.06	51,575,397.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8	70,280,549.57	71,730,388.1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9	4,431,403.23	3,676,15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0	267,128.89	33,217,86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110,345.94	686,433,635.76
资产总计		942,548,952.21	821,197,883.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1	9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2	22,498,495.80	34,570,019.0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注释 13	1,879,145.10	1,215,946.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4	-	-
应交税费	注释 15	8,651,322.58	7,183,772.42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6	27,078,951.27	24,765,881.36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17	2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18	56,948.94	37,011.94
流动负债合计		170,164,863.69	102,772,630.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注释 19	297,000,000.00	317,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注释 20	60,000,000.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注释 21	17,709,017.70	14,704,60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 22	86,819,446.62	86,819,446.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528,464.32	418,524,055.60
负债合计		631,693,328.01	521,296,686.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24	24,124,009.09	24,124,009.0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5	12,205,031.87	5,712,150.4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6	74,526,583.24	70,065,03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310,855,624.20	299,901,196.80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855,624.20	299,901,19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2,548,952.21	821,197,883.27

法定代表人：张娟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红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74,275,888.12	7,439,90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1	12,301,909.90	12,784,774.19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	1,236,209.29	989,215.1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50,004,955.01	684,562.53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4,065,716.18	1,847,944.70
流动资产合计		141,884,678.50	23,746,401.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91,923,407.02	94,008,526.08
在建工程	-	53,715,929.64	38,519,816.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6,217,712.15	36,963,696.5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93,938.96	1,733,72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38,2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855,949.90	280,569,020.73
资产总计		435,740,628.40	304,315,42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9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1,411,796.09	18,920,299.96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	7,883,440.02	5,095,827.99
其他应付款	-	34,727,998.29	15,016,661.75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合同负债	-	1,868,248.87	1,206,417.78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56,295.17	36,440.24
流动负债合计		145,947,778.44	60,275,647.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0,759,160.63	6,934,89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9,160.63	6,934,898.95
负债合计		156,706,939.07	67,210,54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8,383,370.63	8,383,370.6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2,205,031.87	5,712,150.4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58,445,286.83	23,009,35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033,689.33	237,104,87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435,740,628.40	304,315,421.8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7	189,508,315.56	164,181,761.0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7	189,508,315.56	164,181,761.0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51,614,640.96	127,497,961.80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7	103,508,874.06	84,999,215.5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8	1,878,227.09	2,020,394.19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注释 29	26,509,052.39	21,251,312.05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注释 30	19,718,487.42	19,227,040.04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1	6,523,915.78	12,214.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2	-37,301.57	81,479.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4,380,288.81	36,777,493.4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3	10,100.00	1,206,055.3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4	1,017,000.00	782,869.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3,373,388.81	37,200,679.5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5	9,418,961.41	7,418,94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954,427.40	29,781,730.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954,427.40	29,781,730.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954,427.40	29,781,730.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3,954,427.40	29,781,730.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33,954,427.40	29,781,730.5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	0.15

法定代表人：张娟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红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78,499,316.55	68,562,204.37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29,324,827.71	25,936,090.20
税金及附加	-	768,643.99	941,177.6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	24,343,878.63	19,120,944.20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	3,267,742.94	1,792,868.07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	-	-
加：其他收益	-	621,786.24	9,557.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0,0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7,301.57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1,378,707.95	20,780,681.64
加：营业外收入	-	10,100.00	476,902.35
减：营业外支出	-	1,002,000.00	764,739.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0,386,807.95	20,492,844.37
减：所得税费用	-	5,457,993.75	5,227,950.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4,928,814.20	15,264,893.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4,928,814.20	15,264,893.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64,928,814.20	15,264,893.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11,693,155.25	148,249,785.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6	127,691,767.00	191,445,79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384,922.25	339,695,57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0,603,696.95	23,323,486.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1,584,110.76	25,287,99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095,622.02	22,183,256.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6	97,042,474.46	112,978,23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25,904.19	183,772,97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9,018.06	155,922,60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5,970,694.77	90,760,5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70,694.77	90,760,5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70,694.77	-90,760,5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6	6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0	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2,758,778.41	19,305,362.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58,778.41	102,305,36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41,221.59	-82,305,362.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329,544.88	-17,143,35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9,260.70	24,762,61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48,805.58	7,619,260.70

法定代表人：张娟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红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6,106,281.01	71,891,64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1,035,108.00	153,834,46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7,141,389.01	225,726,11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5,592,398.63	12,853,703.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587,778.55	19,842,20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687,612.34	11,247,87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985,818.76	122,787,75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853,608.28	166,731,5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87,780.73	58,994,57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5,174,368.09	16,826,934.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4,368.09	16,826,93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4,368.09	-16,826,934.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6,276,929.02	1,865,458.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76,929.02	71,865,458.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23,070.98	-51,865,45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836,483.62	-9,697,819.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439,404.50	17,137,22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75,888.12	7,439,404.5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5,712,150.45	-	70,065,037.26	-	299,901,19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5,712,150.45	-	70,065,037.26	-	299,901,19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492,881.42	-	4,461,545.98	-	10,954,42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3,954,427.40	-	33,954,42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492,881.42	-	-29,492,881.42	-	-2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492,881.42	-	-6,492,881.4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3,000,000.00	-	-23,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12,205,031.87	-	74,526,583.24	-	310,855,624.20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4,185,661.06	-	41,809,796.08	-	270,119,46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4,185,661.06	-	41,809,796.08	-	270,119,466.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26,489.39	-	28,255,241.18	-	29,781,730.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9,781,730.57	-	29,781,730.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526,489.39	-	-1,526,489.39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26,489.39	-	-1,526,489.3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4,124,009.09	-	-	-	5,712,150.45	-	70,065,037.26	-	299,901,196.80	-

法定代表人：张娟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红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5,712,150.45	-	23,009,354.05	237,104,87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5,712,150.45	-	23,009,354.05	237,104,87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492,881.42	-	35,435,932.78	41,928,81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4,928,814.20	64,928,81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492,881.42	-	-29,492,881.42	-2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492,881.42	-	-6,492,881.4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3,000,000.00	-23,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12,205,031.87	-	58,445,286.83	279,033,689.33
----------	----------------	---	---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4,185,661.06	-	9,270,949.50	221,839,98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4,185,661.06	-	9,270,949.50	221,839,98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26,489.39	-	13,738,404.55	15,264,89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5,264,893.94	15,264,89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526,489.39	-	-1,526,489.39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26,489.39	-	-1,526,489.3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8,383,370.63	-	-	-	5,712,150.45	-	23,009,354.05	237,104,875.1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浏阳市工业园供水工程有限公司，系由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湖南浏阳工业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9 月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00 万元，已于 2001 年 9 月 5 日经长沙浏阳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浏河验字（2001）第 2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8 月 3 日，公司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成立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康万路 373 号，实际控制人为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817305266613 的营业执照。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自来水生产和供应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二次供水；水处理设备制造；水处理设备的研发；水处理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

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

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

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

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比列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信用损失率为零
低风险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信用损失率为零

（九）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比列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信用损失率为零
低风险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信用损失率为零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七）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

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5-20	0-5	4.75-20.00
管网建筑	直线法	10-20	0-5	4.75-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20	0-5	4.75-33.33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10	0-5	9.50-33.33
运输工具	直线法	3-5	0-5	19.00-33.33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10	0-5	9.50-33.33
其它	直线法	3-10	0-5	9.50-33.33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10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权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

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本年度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自来水供水服务业务

公司自来水供水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使用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污水处理服务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履行该项服务履约义务后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二十二)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五）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企业董事会审议通过	（1）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二十五。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不存在追溯调整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经国家税务总局浏阳市税务局第二税务所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通知书）（长浏二所税[2020]48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70%，本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第一条“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以《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符合相关规定，可享受该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是指《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

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符合相关规定，可享受该政策，即 2020-2022 年北园污水处理厂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2023-2025 年北园污水处理厂收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76,912,901.44	7,545,537.33
其他货币资金	35,904.14	74,223.37
合计	176,948,805.58	7,619,760.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5,791,926.52	100.00	16,595.19	0.02	105,775,331.33
其中：账龄组合	105,791,926.52	100.00	16,595.19	0.02	105,775,331.33
合计	105,791,926.52	100.00	16,595.19	0.02	105,775,331.3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3,685,164.67	100.00			113,685,164.67
其中：账龄组合	113,685,164.67	100.00			113,685,164.67
合计	113,685,164.67	100.00			113,685,164.67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5,460,022.68		
1-2 年	331,903.84	16,595.19	5.00
合计	105,791,926.52	16,595.19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其中：账龄组合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合计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06.3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浏阳市盛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水费	7,185.80	公司破产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浏阳市北盛朝阳水泥制品厂	应收水费	875.90	公司破产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李竞赛	应收水费	7,332.36	用户去世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周自更	应收水费	5,312.32	用户去世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0,706.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98,049,157.14	92.68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1,154,112.98	1.09	
浏阳市蕉溪高升自来水厂	528,087.40	0.50	
浏阳市洞阳南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403,416.00	0.38	
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	292,530.10	0.28	
合计	100,427,303.62	94.93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65,184.36	100.00	2,163,694.25	100.00
合计	2,565,184.36	100.00	2,163,694.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浏阳市供电分公司	2,370,740.14	92.42	2021 年	未到结算期
湖南中岭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	2.98	2021 年	未到结算期
湖南祥云克雷科技有限公司	49,209.99	1.92	2021 年	未到结算期
湖南唯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400.00	1.50	2021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20,000.00	0.78	2021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554,850.13	99.60	-	-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118,136.20	100.00			118,136.20
其中：账龄组合	1,455.01	1.23			1,455.01
低风险组合	116,681.19	98.77			116,681.19
合计	118,136.20	100.00			118,136.2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798,176.58	100.00			798,176.58
其中：账龄组合	679,282.45	85.10			679,282.45
低风险组合	118,894.13	14.90			118,894.13
合计	798,176.58	100.00			798,176.5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金	3,500.00	3,500.00
代扣代缴款	113,181.19	113,939.52
往来款	1,455.01	680,737.06
合计	118,136.20	798,176.58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55.01		
合计	1,455.01		

(2) 低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16,681.19		
合计	116,681.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扣社保	代扣代缴	113,181.19	1 年以内	95.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保证金	2,000.00	1-2 年	1.69	
其他	往来款	1,455.01	1 年以内	1.23	
中国工商银行浏阳支行工业园分理处	保证金	1,000.00	3-4 年	0.85	
湘潭融汇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浏阳分公司	保证金	500.00	5 年以上	0.42	
合计	-	118,136.20	-	100.00	

注释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031,148.80	10,497,451.31

合计	12,031,148.80	10,497,451.31
----	---------------	---------------

注释6.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0,830,351.80	525,731,625.65
固定资产清理	502,418.39	502,210.39
合计	481,332,770.19	526,233,836.04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管网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9,330,389.37	203,777,456.29	1,766,034.84	428,881.16	18,139,030.63	97,034,120.34	866,663.10	691,342,57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694.27	3,202,409.86	1,052,835.42	-	9,810,034.70	29,432,524.04	3,592.00	43,662,090.29
重分类	-	-	1,001,596.18	-	9,260,903.92	22,674,992.33	-	32,937,492.43
购置	160,694.27	3,202,409.86	51,239.24	-	511,291.78	164,491.44	3,592.00	4,093,718.59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6,463,660.09	-	6,463,660.09
其他增加	-	-	-	-	37,839.00	129,380.18	-	167,21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27,785.31	18,558,022.41	-	-	21,152.50	-	150,000.00	34,156,960.22
重分类	15,341,131.96	17,596,360.47	-	-	-	-	150,000.00	33,087,492.43
处置或报废	-	-	-	-	21,152.50	-	-	21,152.50
其他减少	86,653.35	961,661.94	-	-	-	-	-	1,048,315.29
4. 期末余额	354,063,298.33	188,421,843.74	2,818,870.26	428,881.16	27,927,912.83	126,466,644.38	720,255.10	700,847,705.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388,663.35	53,871,633.05	969,559.45	418,568.21	12,353,944.82	27,252,415.90	356,165.30	165,610,95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37,155.12	18,489,090.82	285,754.35	-	2,459,156.43	11,013,064.87	82,245.03	54,466,466.62
本期计提	22,137,155.12	18,489,090.82	285,754.35	-	2,459,156.43	11,013,064.87	82,245.03	54,466,46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944.50	-	39,118.20	60,062.70
处置或报废	-	-	-	-	20,944.50	-	-	20,944.50
重分类	-	-	-	-	-	-	39,118.20	39,118.20

4. 期末余额	92,525,818.47	72,360,723.87	1,255,313.80	418,568.21	14,792,156.75	38,265,480.77	399,292.13	220,017,354.0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1,537,479.86	116,061,119.87	1,563,556.46	10,312.95	13,135,756.08	88,201,163.61	320,962.97	480,830,351.80
2. 期初账面价值	298,941,726.02	149,905,823.24	796,475.39	10,312.95	5,785,085.81	69,781,704.44	510,497.80	525,731,625.65

(二)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	502,418.39	502,210.39
合计	502,418.39	502,210.39

注释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园供水管道工程	17,111,790.76		17,111,790.76	12,156,865.28		12,156,865.28
园区管网建设	53,348,041.57		53,348,041.57	38,492,016.23		38,492,016.23
污水厂提质改造	1,043,960.39		1,043,960.39			
截污干管长房金阳府	904,423.52		904,423.52	311,926.61		311,926.61
北园污水厂二期	1,181,419.27		1,181,419.27	586,788.99		586,788.99
水厂蓄水池扩建工程	304,088.07		304,088.07			
截污干管二阶段	14,701,430.27		14,701,430.27			
其他	203,340.21		203,340.21	27,800.00		27,800.00
合计	88,798,494.06		88,798,494.06	51,575,397.11		51,575,397.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园区管网建设	38,492,016.23	21,485,839.63	6,463,660.09	166,154.20	53,348,041.57
截污干管二阶段		14,701,430.27			14,701,430.27
北园供水管道工程	12,156,865.28	4,954,925.48			17,111,790.76
合计	50,648,881.51	41,142,195.38	6,463,660.09	166,154.20	85,161,262.60

注释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507,441.10	221,757.24	74,729,19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0	150,000.00
重分类		150,000.00	15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4,507,441.10	371,757.24	74,729,198.34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27,291.89	71,518.34	2,998,81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1,581.38	108,257.16	1,599,838.54
本期计提	1,491,581.38	108,257.16	1,599,838.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418,873.27	179,775.50	4,598,648.77
三. 减值准备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088,567.83	191,981.74	70,280,549.57
2. 期初账面价值	71,580,149.21	150,238.90	71,730,388.1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园污水厂一期工程划拨用地	27,501,617.96	权证尚在办理中
合计	27,501,617.96	

注释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595.19	4,148.80		
递延收益	17,709,017.70	4,427,254.43	14,704,608.98	3,676,152.25
合计	17,725,612.89	4,431,403.23	14,704,608.98	3,676,152.25

注释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7,128.89	33,217,862.25
合计	267,128.89	33,217,862.25

注释11.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说明：

2021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0190100017-2021 年（浏阳）字 00022 号》，贷款金额为 6,000.00 万元，由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

2021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66012021280643》，贷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由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注释12.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548,449.95	647,995.29
应付工程款	18,321,250.14	30,192,565.42
应付设备款	2,109,177.62	3,079,739.44
其他	519,618.09	649,718.92
合计	22,498,495.80	34,570,019.07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	1,768,920.35	未到结算期
湖南青山空调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972,526.21	未到结算期
湖南永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341,446.56	

注释13.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费	1,864,120.43	1,202,289.34
租赁费	4,128.44	4,128.44
再生水充值	10,896.23	9,528.30
合计	1,879,145.10	1,215,946.08

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314,829.58	30,314,829.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9,281.18	1,269,281.18	
合计		31,584,110.76	31,584,110.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57,775.24	26,257,775.24	
职工福利费		944,266.47	944,266.47	
社会保险费		649,473.00	649,473.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07,653.85	607,653.85	
工伤保险费		41,819.15	41,819.15	
住房公积金		2,131,911.00	2,131,91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403.87	331,403.87	
合计		30,314,829.58	30,314,829.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66,878.06	1,166,878.06	
失业保险费		44,312.56	44,312.56	
职业年金		58,090.56	58,090.56	
合计		1,269,281.18	1,269,281.18	

注释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6,312.00	232,996.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44.83	65,645.49
教育费附加	38,546.89	39,387.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697.92	26,258.19
个人所得税	1,065.24	158.51
企业所得税	8,207,302.73	6,597,529.60
其他	108,152.97	221,797.23
合计	8,651,322.58	7,183,772.42

注释16.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679,157.29	11,261,780.68
代收款	20,046,236.47	11,084,344.04
保证金	596,447.00	529,914.03
水费押金	1,557,763.05	1,612,064.39
其他	199,347.46	277,778.22
合计	27,078,951.27	24,765,881.36

注释1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5,000,000.00

注释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6,948.94	37,011.94
合计	56,948.94	37,011.94

注释19.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及质押借款	317,000,000.00	332,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97,000,000.00	317,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浏阳）字 00031 号贷款金额 34,00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用于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建设。同日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浏阳（保）字 0001 号保证金额为 40,80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主债权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浏阳（质）字 0001 号质押合同，以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收费权进行质押担保。

注释20.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一)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长沙市浏阳经开区（高新区）南园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工程项目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1 年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的说明：公司 2021 年收到财政拨入长沙市浏阳经开区（高新区）南园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6000 万元，该资金为 2021 年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该笔专项债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36 年 11 月 3 日期止。

注释21.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9,218,908.98	9,356,000.00	1,065,891.28	17,509,017.70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485,700.00		5,285,700.00	20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14,704,608.98	—	—	17,709,017.7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工程二三期专项资金	2,284,010.03		409,152.96		1,874,857.07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中水回用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氯间搬建补助	3,260,347.50		281,715.84		2,978,631.66	与资产相关
2016-2017 供水管网安装工程款	1,901,551.47		136,666.92		1,764,884.55	与资产相关
南阳小区改造	1,351,999.98		104,000.00		1,247,999.98	与资产相关
农村安全饮水补贴	421,000.00	4,356,000.00	9,355.56		4,767,644.44	与资产相关
污水泵站运维费	5,285,700.00		5,285,7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园污水厂一期工程		5,000,000.00	125,000.00		4,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704,608.98	9,356,000.00	6,351,591.28		17,709,017.70	

注释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借款	86,819,446.62	86,819,446.62
合计	86,819,446.62	86,819,446.62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2016 年 3 月 10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浏阳经开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阳集团”）、浏阳经开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公司”）、浏阳市人民政府签订协议，国开基金以 0.84 亿元向发展公司增资用以长沙市浏阳市浏阳经开区污水综合处理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并按年化 1.2%向发展公司收取投资收益，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0 日至 2031 年 3 月 10 日。该建设项目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所有，发展公司将该款项拨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因此按 1.2%的利率向发展公司支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

注释23.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90.00			180,000,000.00	90.00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注释2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124,009.09			24,124,009.09
合计	24,124,009.09			24,124,009.09

注释2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12,150.45	6,492,881.42		12,205,031.87
合计	5,712,150.45			12,205,031.87

注释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0,065,037.2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54,427.4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92,881.4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000,0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26,583.24	—

注释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自来水	77,952,582.79	28,877,093.95	68,214,448.29	25,936,090.20
污水处理	111,456,732.77	74,631,780.11	95,868,229.98	59,063,125.32
其他业务	99,000.00		99,082.80	
合计	189,508,315.56	103,508,874.06	164,181,761.07	84,999,215.52

2. 合同产生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公司本部	污水公司	合计
一、 商品类型			
自来水销售	77,952,582.79		77,952,582.79
污水处理		111,456,732.77	111,456,732.77
其他	99,000.00		99,000.00
合计	78,051,582.79	111,456,732.77	189,508,315.56

注释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878.11	244,646.10
教育费附加	117,878.10	244,646.10
土地使用税	934,869.43	418,429.02
房产税	496,633.16	496,633.16
印花税	74,202.69	214,128.31
其他	136,765.60	401,911.50
合计	1,878,227.09	2,020,394.19

注释2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78,054.82	15,968,563.10
检测费		47,285.85
物业绿化消防费	44,770.30	104,970.29

折旧费	978,391.12	1,169,711.89
劳务费	974,789.52	884,062.40
行政办公费	617,782.91	591,373.77
车辆使用费	34,695.13	66,829.82
维修费	98,030.72	96,211.92
其它	553,467.32	367,720.34
无形资产摊销	895,984.40	825,124.93
差旅费	13,874.00	125,987.13
业务招待费	741.00	
中介机构费	1,441,936.86	521,106.12
调研费	775,067.29	327,100.00
低值易耗品		155,264.49
通讯费	60,458.00	
培训费	41,009.00	
合计	26,509,052.39	21,251,312.05

注释3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758,778.41	19,305,362.05
减：利息收入	77,994.27	143,843.57
手续费	37,703.28	65,521.56
其他		
合计	19,718,487.42	19,227,040.04

注释31.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523,915.78	12,214.64
合计	6,523,915.78	12,214.64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324.50	12,214.64	与收益相关
浏阳市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工程二三期专项资金	409,152.96		与资产相关
南阳小区改造	104,000.00		与资产相关

加氯间搬建	281,715.84		与资产相关
2016-2017 供水管网安装工程款	136,666.92		与资产相关
北园污水厂一期工程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泵站运维费	5,285,7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9,355.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23,915.78	12,214.64	

注释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301.57	81,479.55
合计	-37,301.57	81,479.55

注释3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206,054.88	
其他	10,100.00	0.43	10,100.00
合计	10,100.00	1,206,055.31	10,100.0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工程二三期专项资金		409,152.96	与资产相关
财税贡献奖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2020 年度长沙市乡镇污水处理厂运行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度经济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阳小区改造		104,000.00	与资产相关
加氯间搬建		176,235.00	与资产相关
2016-2017 供水管网安装工程款		136,666.9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06,054.88	

注释3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		764,739.62	
其他	1,017,000.00	18,129.61	1,017,000.00
合计	1,017,000.00	782,869.23	1,017,000.00

注释3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74,212.39	8,513,490.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5,250.98	-1,094,541.39
合计	9,418,961.41	7,418,948.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373,388.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43,347.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5,983.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14,752.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56,350.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9,418,961.41

注释36.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7,994.27	143,843.57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9,608,324.50	5,665,700.00
往来款	118,005,448.23	185,636,248.80
合计	127,691,767.00	191,445,792.3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账户--银行手续费	37,703.28	65,521.56
付现管理费用	4,775,523.43	2,479,791.20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92,229,247.75	110,432,922.99
合计	97,042,474.46	112,978,235.75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954,427.40	29,781,730.57
加：信用减值损失	37,301.57	-81,479.55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405,901.42	45,962,559.08
无形资产摊销	1,600,521.54	1,182,68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758,778.41	19,305,36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250.98	-1,094,54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7,884.55	66,593,16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439,454.15	-5,726,870.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9,018.06	155,922,604.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948,805.58	7,619,260.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19,260.70	24,762,613.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329,544.88	-17,143,353.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6,948,805.58	7,619,260.7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912,901.44	7,545,03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904.14	74,223.3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48,805.58	7,619,260.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3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9,356,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2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详见附注六注释 33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523,915.78	6,523,915.78	详见附注六注释 31
合计	15,879,915.78	6,523,915.78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国有企业	30,000.00	90.00	9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浏阳鑫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浏阳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建工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浏阳市宇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浏阳市永安供水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长沙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支付工程及工程材料款	22,125,348.41	13,482,479.38
浏阳鑫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支付电费	1,806,715.98	92,016.88
浏阳市宇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电费	302,679.34	350,824.23
合计	-	24,234,743.73	13,925,320.49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浏阳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应	373,267.42	392,564.70
湖南建工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应	9,735.46	33,826.80
长沙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应	777,606.21	558,080.00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应	4,904,346.10	1,862,161.40
合计	-	6,064,955.19	2,846,632.90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本期确认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浏阳鑫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15,428.57	4,128.44
浏阳市宇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571.43	
合计	99,000.00	4,128.44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8-6-25	2033-6-24	否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21-7-21	2022-7-21	否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2-1	2024-1-31	否
合计	442,000,000.00	-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建工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1,069.22		8,048.10	
	长沙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255,088.10		206,104.70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1,154,112.98			
	浏阳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61,658.69		156,307.05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169,689.09	12,601,523.14
	浏阳鑫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191,007.84	
其他应付款			
	湖南汇创公用事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2,400,000.00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95,694.28	6,903,529.17
	浏阳市永安供水有限公司	1,129,483.84	
	浏阳金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86,601.25		
1-2 年	331,903.84	16,595.19	5.00
合计	12,318,505.09	16,595.19	5.00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12,318,505.09	100.00	16,595.19	0.13	12,301,909.90
其中：账龄组合	12,318,505.09	100.00	16,595.19	0.13	12,301,909.90
合计	12,318,505.09	100.00	16,595.19	0.13	12,301,909.9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12,784,774.19	100.00			12,784,774.19
其中：账龄组合	12,784,774.19	100.00			12,784,774.19
合计	12,784,774.19	100.00			12,784,774.19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86,601.25		
1-2 年	331,903.84	16,595.19	5.00
合计	12,318,505.09	16,595.19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其中：账龄组合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合计		37,301.57		20,706.38	16,595.19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06.3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浏阳市盛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水费	7,185.80	公司破产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浏阳市北盛朝阳水泥制品厂	应收水费	875.90	公司破产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李竞赛	应收水费	7,332.36	用户去世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周自更	应收水费	5,312.32	用户去世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0,706.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4,573,009.40	37.17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1,154,112.98	9.38	
浏阳市蕉溪高升自来水厂	528,087.40	4.29	
浏阳市洞阳南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403,416.00	3.28	
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	292,530.10	2.38	
合计	6,951,155.88	56.50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955.01	684,562.53
合计	50,004,955.01	684,562.53

(一)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4,955.01	100.00			4,955.01
其中：账龄组合	1,455.01	29.36			1,455.01
低风险组合	3,500.00	70.64			3,500.00
合计	4,955.01	100.00			4,955.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账款	684,562.53	100.00			684,562.53
其中：账龄组合	679,282.45	99.23			679,282.45
低风险组合	5,280.08	0.77			5,280.08
合计	684,562.53	100.00			684,562.53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500.00	3,500.00
往来款	1,455.01	680,737.06
代收代付		325.47
合计	4,955.01	684,562.53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55.01		
合计	1,455.01		

(2) 低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3,500.00		
合计	3,5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建行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保证金	2,000.00	1-2 年	40.36	
其他	往来款	1,455.01	1 年以内	29.36	
中国工商银行浏阳支行工业园分理处	保证金	1,000.00	3-4 年	20.18	
湘潭融汇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浏阳分公司	保证金	500.00	5 年以上	10.09	
合计	-	4,955.01	-	100.0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合计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浏阳经开区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合计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109,304,962.13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400,316.55	29,324,827.71	68,463,121.57	25,936,090.20
其他业务	99,000.00		99,082.80	
合计	78,499,316.55	29,324,827.71	68,562,204.37	25,936,090.20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11,591.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6,9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6,172.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28,518.4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	------	------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4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8	0.15	0.15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